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彰化縣北斗鎮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北鎮農字第1130005335號

附件：彰化縣北斗鎮(河濱公園大象廣場及心動廣場、玄璣公園、居仁兒童公園、紅磚市場)展演場地街頭藝人展演場登記管理規範及申請表



主旨：公告「彰化縣北斗鎮(河濱公園大象廣場及心動廣場、玄璣公園、居仁兒童公園、紅磚市場)展演場地街頭藝人展演場登記管理規範」，並自發布日起生效。

依據：彰化縣政府辦理街頭藝人申請登記作業管理要點訂定。

公告事項：「彰化縣北斗鎮(河濱公園大象廣場及心動廣場、玄璣公園、居仁兒童公園、紅磚市場)展演場地街頭藝人展演場登記管理規範」及申請表，如附件。

鎮長 顏宏霖